

文昌市、省农业农村厅、省民政厅、省扶贫办、省供销社公开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

■ 本报记者 尤梦瑜 通讯员 万小靖

根据省委巡视工作部署，2018年4月至7月，七届省委第三轮巡视对三沙市等15个市县和省直单位开展了常规巡视。12月27日，文昌市、省农业农村厅、省民政厅、省扶贫办和省供销社公开了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进展情况。

文昌市委：巡视整改见真章、动真格

问题：履行“两个责任”不够到位。

整改：文昌市委严肃办理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已立案查处22件26人，留置3人，党纪政务处分24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持续加大工程项目围标串标问题查处力度，已立案18件18人，诫勉谈话3人，“双开”处理2人，并针对领导干部插手工程问题召开案例专题剖析会议和全市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对涉案人员理想信念滑坡、甘受不法商人围猎等问题进行深刻剖析，以身边人身事开展警示教育。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实践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的实施办法（试行）》，健全完善谈话提醒制度，市四套班子成员开展谈话提醒共147人次。约谈2017年度党建考核评为一般的党委书记9人。

问题：组织领导和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不力。

整改：制定出台《文昌市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细则（试行）》，成立5个专项督查组不定期开展督查暗访，采取“扶贫日记本”“钉钉群”和“微信工作群”等方式实时监督，严肃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问责23件228人，诫勉谈话18人次，立案审查19件24人，给予纪律处分7件9人，对履职不力的市财政局和扶贫办原主要负责人进行组织调整，全面压实脱贫攻坚责任。对工作责任和资金分配执行不到位的单位进行约谈通报，目前全市下达专项扶贫资金7824.80万元，累计支出7791.95万元，支出率达99.58%。出台《文昌市扶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助推精准扶贫实施方案》，完成3998户贫困户与企业、合作社等五类经营主体建立利益联结机制，4017户贫困户100%建立产业扶贫“一户一档”。

问题：招商引资和营商环境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制定出台《文昌市关于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实施意见》，主动对标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要求，着力提升政府服务效能和干部执行力，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市委书记主持专题会议听取扫黑除恶情况汇报，多次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认真落实线索双向移送和查办反馈制度，多领域深挖细查涉黑涉恶线索，全面落实同步办案机制，做到纪检监察机关与公安机关有效衔接、协调推进、同向发力，及时排

除办案干扰和阻力。现已打掉涉黑涉恶组织10个，破获涉黑涉恶案件71起，刑事拘留96人，查处了6起涉及“保护伞”问题案件，从源头上消除把持基层政权的黑恶势力。

省农业农村厅党组：坚持问题导向做实整改责任

问题：政治理论学习浮于表面。

整改：省农业农村厅党组制定印发《中共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实现政治理论学习和应知应会知识测试“两个常态化”“两个全覆盖”。目前，厅党组已组织集中学习4次，召开中心组（扩大）学习会1次，党组书记廉政警示教育专题党课1次，并组织开展讲党课谈体会比赛、主题党日、政治理论学习周等一系列活动。10月中旬组织全厅系统317名在职党员干部参加应知应会知识闭卷测试，厅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全员参考，并对考试成绩排名末尾的单位在全厅范围内进行通报。

问题：巡视整改不力。

整改：厅党组进一步强化“新官要理旧账”的思想，对上轮巡视未整改到位的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和统一部署，13个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和6条意见建议已全部落实。其中，针对追缴沼液服务车不到位问题，组织3个组赴8个市县开展专项督导，已再追回5辆服务车，起诉8名当事人，法院已判决7人进行赔偿；针对追缴涉嫌骗取、套取农民合作社扶持资金不彻底问题，开展合作社专项扶持资金追缴情况专题调研，现正通过司法程序对3家合作社资金进行追缴。

问题：对抗和干扰巡视工作。

整改：厅党组主要负责人在了解到相关情况后第一时间对省现代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主要负责人李某进行谈话提醒，对其在巡视工作中的错误言论和不当行为提出严肃批评，责令向省委第八巡视组和厅党组书面检讨，在支部组织生活会上作出深刻反省。针对个别事业单位的干部试图销毁相关财务资料，向巡视组提供虚假材料的问题，厅机关党委主要负责人和分管厅领导分别对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梁某进行了提醒谈话，对涉及的人和事正在作进一步处理。

问题：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有偏差。

整改：针对南繁科研育种基地建设慢半拍问题，厅党组迅速整改，强力推进，通过建立南繁核心区项目“双周一调度、双月一督导”制度，用两个月时间完成了25344亩南繁用地的流转工作，办成了过去3年想办却没有办成的事。针对扶贫项目资金支出缓慢问题，厅党组主要负责人亲自部署落实，直接协调相关市县主要领导，并安排分管厅领导带队分赴5个国家扶贫工作重点县（市）开展专题调研督导。2017年热带特色高效农业资金已支

出8937.31万元，支出率达95.59%。组建省、市县、乡镇三级“农老师”服务团500多名专家开展农业科技培训400多期，推动全省2642个农业产业“五带动全覆盖”带动主体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比例达90%。

省民政厅党组：聚焦问题抓好整改落实

问题：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

整改：制定省民政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组织召开厅党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题研究会，组织厅机关全体党员干部和直属单位领导班子70多人到海口监狱开展警示教育。针对直属单位财务管理混乱的问题，要求直属单位对财务费用审核内控制度执行不严，发票抬头不规范，报销事项与后附单据不一致、报销人账号原始凭证存在跨期及不完整等财务管理不规范问题进行整改。针对工程项目和物资采购环节存在违规招投标等问题，修订省民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监管、规范审批权限和工作流程，规范招投标行为。

问题：缺少以人民为中心的情怀。

整改：厅党组牵头组成3个调研小组，深入海口、文昌、澄迈等市县开展调研，召开乡镇领导、民政助理、村“两委”干部、民政服务对象座谈会，了解基层干部和群众对民政工作的意见建议。出台《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社会救助实施方案》等利民惠民政策措施，对市县民政局主要领导进行工作谈话，将为民爱民的工作职责压实到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的每个环节。联合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和海南保监会等职能部门，制定印发养老机构责任保险和公建民营工作办法等措施，为社会参与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提供政策支持，初步构建起养老服务业风险分担机制，不断完善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全省19个市县（含洋浦）均已签订服务协议，共为5.25万名困难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综合保险。

问题：组织领导脱贫攻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

整改：推动以省打赢脱贫攻坚战指挥部名义印发并实施《关于做好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的通知》，对全省未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摸底排查，将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669户7764人纳入低保（特困）范围，予以兜底保障，实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配合扶贫部门将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含特困人员）8389户19843人纳入建档立卡范围，实现应扶尽扶。通过有序开展双向纳入工作，实现农村低保、建档立卡两种对象精准衔接。针对农村低保存在的“漏保”“错保”以及“人情保”问题，开展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工作，严厉整治群众身边的腐

败问题。联合省扶贫办制定《关于广泛引导和动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通知》，鼓励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共有106家社会组织签约扶贫项目265个，投入扶贫资金约3.2亿元。

省扶贫办党组：以巡视整改推动脱贫攻坚

问题：发挥脱贫攻坚指挥部、参谋部作用欠缺。

整改：省扶贫办党组坚持把巡视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通过全面抓好巡视整改，有效推进脱贫攻坚责任落实。自省委成立省打赢脱贫攻坚战指挥部以来，已召开36次指挥部会议，研究制定29份政策性制度性文件，为全省扶贫干部征订《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1.4万多册，“海南扶贫”微信公众号在每个工作日转摘有关内容指导学习，发出指挥脱贫攻坚的最强音。各市县相应成立打赢脱贫攻坚战前线指挥部，设立脱贫攻坚三级战斗队，目前共有乡镇脱贫攻坚大队201个，行政村脱贫攻坚中队2544个、自然村脱贫攻坚小队13603个，全面建立从省到自然村的五级战斗体系并有效运转。对全省528万农村人口进行“拉网式”大排查，开展动态调整，新识别31924人。

问题：对基层扶贫工作指导不力。

整改：主动与发改及相关项目管理部门对接协调，制定《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实施方案》，开展3期专题培训，到各市县开展专项检查1次，培训19场500多人次，督促各市县完成3.77万个扶贫项目入库工作，资金规模达181.81亿元。会同省财政厅出台《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办法》，健全扶贫资金使用管理监督检查机制。对市县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和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建设情况开展5次监督检查，细化入股资金的分红细则，及时查找风险隐患，提出防范建议。针对“组织合作人社股企业，一个月内就领取当年分红款”问题，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整改全省各市县存在的类似问题。

问题：没有真正把党风廉政建设融入到扶贫工作之中。

整改：将2018年作为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出台《海南省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实施方案》《海南省脱贫攻坚作风大整治活动方案》，扎实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办党组结合巡视整改出台和修订制度35项，严肃处理巡视移交的问题和线索，已立案查处1件1人，辞退1人，诫勉谈话2人，责令检查5人，谈话提醒8人。持续深入开展扶贫领域警示教育，运用《扶贫领域违法案件警示录》《扶贫领域腐败案件警示录》召开警示教育会议106场，教育农村党员干部群众7000多人。配合省纪委监委建立直查快办和督查督办、监督执纪问责工作机制，问题线索结件定期交叉复核、问题线索督办、月报、定期通报曝光。

光等六项机制，护航脱贫攻坚。

省供销社党委：扎实推动整改落实到位

问题：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不够有力。

整改：省供销社党委班子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继续办好供销合作社”的重要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积极争取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政策支持，积极探索设立中国供销电子商务公司海南总部基地，加快推进建设农村综合服务和电子商务体系。目前已注册成立海南供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经中国供销电子商务发展联盟批准成为会员单位，经与三亚、澄迈、定安、五指山积极沟通协调，大力推介农产品上线省社电商平台和海南爱心扶贫网。

问题：抓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不实。

整改：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第一政绩”的理念，组织开展“正本清源塑形象、健康快乐干事业”主题教育活动，按要求研究和抓好党建工作。专题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照简纯林案例深入剖析，认真学习贯彻省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两个责任”的意见、责任清单和考核实施办法。加强机关纪委建设，注重抓早抓小和注重正确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快办理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对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使用公车和油卡问题进行清查，共追缴违规款项88204.20元，谈话提醒6人次。

问题：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乱象丛生。

整改：组成人事档案清理小组，由分管社领导担任组长，对省社机关及信息中心共37名在编在岗人员的人事档案逐卷清查、仔细核对，累计补充49人次的年度考核表、公务员登记表、事业单位人员聘用登记表等材料共129份，将被党内警告处分及被组织处理的文件材料归入当事人个人档案。

问题：社有资产监督管理不到位。

整改：根据《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社有资产监督管理试行办法》的规定，督促省供销集团积极与各承租方协商缩短租期并提高租金，各市县供销社通过协商和诉讼方式整改社有资产出租租期过长、租金过低“两过”问题300多件。指导省供销集团起草《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筹备组建省供销集团企业管理审计部，要求省供销社本级企业自2018年10月起，每季度向监事会办公室报送财务季度报表，加强对出资企业的监管。针对“新网工程”及农综项目存在廉政隐患问题，组成专项检查组对省委第七巡视组指出的问题进行调查处理，追缴琼海和东方两个农综项目违规款项，并督促业务处室严格审核申报条件，堵塞漏洞。

(本报海口12月27日讯)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美好新海南建设研讨会举行

深化思想研究 “智”助海南发展

本报三亚12月27日电（记者王玉洁 通讯员何凌 实习生林承婷）12月27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美好新海南建设研讨会在三亚举办。来自中央党校、清华大学、南开大学等单位和海南各高校、科研院所的专家学者100余人参会。

研讨会上，与会专家学者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关于哲学用哲学论述与战略思维能力培养、生态文明建设与美丽中国建设、改革思想与全面深化改革、党建思想与全面从严治党、经济思想与建设现代经济体系、外交思想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及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背景下美好新海南建设等议题进行研讨。

研讨会上，我省专家还就新形势下海南农业农村发展、加快推进“海澄文一体化”“大三亚经济圈”建设、“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等问题进行了研讨。大家纷纷表示，这样的研讨会给不同部门、不同领域的专家一个交流学习的机会，有利于深化大家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研究，为美好新海南建设提供更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本次研讨由省社科联、省社科院、三亚市社科联主办，三亚学院承办。

H 关注党报党刊发行

澄迈超额完成党报征订任务

本报金江12月27日电（记者陈卓斌）海南日报记者12月27日从澄迈县委宣传部获悉，澄迈党报党刊征订汇总数据显示，该县已超额完成2019年度党报党刊征订任务。其中，2019年澄迈全县《海南日报》订数6925份，订报总数较2018年有所增长。

据悉，澄迈全县各级党组织高度重视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党委有关负责人亲自部署，宣传部门具体组织实施，组织部门大力支持，邮政部门密切配合，多方合力确保2019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顺利开展。

澄迈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娄和文表示，澄迈要求全县各相关部门、单位充分认识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结合工作实际落实好各项任务，让党的声音及时传递到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中去。

为完成2019年度党报党刊发行任务，澄迈充分利用覆盖全县的163个村邮站完善订阅网络，安排一定比例的党费为每个农村党支部、困难企业党组织、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征订《海南日报》。此外，澄迈还要求老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文体局、卫计委、教科局等单位发动社会力量征订《人民日报》《海南日报》等主要党报党刊。

定安完成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本报定城12月27日电（记者邓钰 特约记者司玉）12月27日，海南日报记者从定安县委宣传部获悉，该县汇总的党报党刊征订数据显示，目前定安已完成2019年度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定安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2019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第一时间召开党报党刊征订工作会议，要求统一思想、明确任务，按照中央和省委的要求，扎实做好2019年度党报党刊征订发行工作。定安县委宣传部、组织部、县财政局和邮政等部门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党报党刊征订工作。

据了解，在推进征订工作过程中，定安学习借鉴其他省市将主要党报党刊作为公共文化产品由政府统一采购的做法，有效扩大党报党刊覆盖面。倡导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向农村赠阅党报党刊，继续鼓励社会力量向贫困地区捐赠党报党刊，积极鼓励个人自愿订阅党报党刊，大力推进党报党刊进报刊亭零售工作，并要求在县图书馆、文化馆、农村文化室等公共文化服务单位及宾馆、酒店、车站、银行、景区游客中心等人流量大的公共场所摆放一定数量的党报党刊供读者阅读。

定安还鼓励并组织干部群众下载安装《海南日报》客户端，不断拓展党报的传播影响力。

三亚“真金白银”扶持互联网产业 出台新政策，最高可给企业1000万元股权投资

工局备案的三亚市互联网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奖励；同时，该市增加地方财力贡献奖，即视企业每年对三亚地方财力贡献（不含个人所得税与房地产相关的财力贡献），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前期扶持经费；对经评估的优质互联网产业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天使投资；对经评估的高成长性互联网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股权投资；对经评估的优质互联网产业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股权投资；对经评估的高成长性互联网企业，给予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股权投资。

在奖励互联网企业方面，对在三亚注册、纳入海南省工信厅互联网企业基本库的互联网企业和在三亚市科

业管理和宽带服务等补贴。

在支持创新创业方面，经备案批准在三亚举办的互联网创新创业活动，按照活动实际费用的30%给予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的补贴。三亚互联网企业参加国家、省主办的创新创业大赛给予最高100万元的奖励。

在人才奖励方面，对经认定的互联网企业，在5年内视其工作人员每年对三亚地方财力的贡献给予奖励。已认定为互联网企业的，工作人员对地方财力贡献的奖励自《三亚市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版）》发布当年起算，连续享受5年。

在促进融资方面，三亚鼓励担保公司为互联网创业企业提供融资担保。互联网创业企业贷款500万元以内，政府部分全额贴息3年，并给予提供贷款担保的担保公司1.5%的风险补助金；对在海南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三亚互联网企业一次性给予50万元的奖励；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的互联网企业一次性给予200万元的奖励；对在境内外首次上市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的或迁入三亚市满一年的上市互联网企业一次性给予1000万元的奖励。

变更公告

就海口市西海岸新区南片区的七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事宜，我局于2018年11月30日在《海南日报》B06版刊登的《(2018)第24号挂牌出让公告》，现对原公告的挂牌出让时间做以下调整，其他挂牌出让条件不变：

报名截止时间调整为：2018年12月28日16:00(北京时间)，挂牌截止时间调整为：2018年12月30日16:00(北京时间)。

海口市国土资源局
2018年12月28日

NOVOTEL
HOTELS & RESORTS
海口新埠岛诺富特大酒店

尽享于此 悅享此刻
海口新埠岛诺富特酒店 熠动椰城

海口新埠岛诺富特酒店
2018年12月28日盛大开业

体验地址：海口市美兰区新埠街道横沟二街6号
预订电话：0898-36606666

广告

海口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积压房地产土地确权登记异议征询的公告	
海土资美兰字[2018]825号	
根据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积压房地产产权确认工作的决定》，现将海口市国土资源局对下述积压房地产土地确权登记申请的审核情况予以公布（详见下表）。对公布的土地使用权、所有权及他项权利有异议者，请于见报之日起60日内，以书面形式并持有关证据到海口市国土资源局美兰分局（海口市振兴路8号）办理异议登记或	